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停牌 1 天，2022 年 9 月 30 日起复牌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 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 公司 A 股股票简称由“ST 海航”变更为“海航控股”；B 股股票简称由“ST 海航 B”变更为“海控 B 股”。股票代码 600221、900945 不变，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一、证券种类与简称、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股票种类与简称：A 股股票简称由“ST 海航”变更为“海航控股”；B 股股票简称由“ST 海航 B”变更为“海控 B 股”。

（二）股票代码仍为 600221、900945。

（三）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 年 9 月 30 日。

二、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的资产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0）（以下简称《自查报告》）。因关联方未能在一个月内解决上述问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整改及重整进展的公告》（编

号：临 2021-023）。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查报告》所涉事项已全部整改完毕，具体整改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所涉事项已整改完毕的公告》（编号：临 2022-003）。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关联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编号：临 2022-104）。

公司《自查报告》及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涉及的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相关情形已消除。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关注的资产事项的解决出具了《关于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需关注的资产解决情况的专项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 4029 号）；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针对未披露担保事项的解决出具了《关于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披露担保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公司对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相关规定逐项排除，公司股票触及的其他风险警示相应情形已消除，且不存在其他触及风险警示的情形。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 2022-110）。2022 年 9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关于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

三、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9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开市起复牌并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的经营状况不会因此而发生重大变化。仍可能面临来自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变动、航油及汇率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和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